

#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财政局 (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)文件

米东财农〔2023〕99号

## 关于追加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直达资金)预算指标的通知

米东区农业农村局:

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(直达资金)预算的通知》(乌财农〔2023〕107号)精神,经研究,决定追加你局2024年市级财政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预算指标88万元,本款列《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5“生产发展”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1099“其他资本性支出”

米东区财政局(国资办)

2023年12月29日

抄送:米东区农业农村局

米东区财政局(国资办)

2023年12月29日印发